

# 慈利县人民政府机关刊物

## 目 录

### 县政府文件

关于划定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的通告

慈政通〔2025〕2号..... 1

关于试鸣防空警报信号的通告

慈政通〔2025〕3号..... 4

关于废止《慈利县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运营管理暂行办法》的决定

慈政发〔2025〕8号 CLDR-2025-00004..... 5

关于规范燃放烟花爆竹行为的通告

慈政发〔2025〕9号 CLDR-2025-00005.....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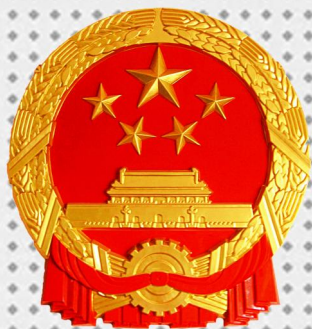
关于印发《慈利县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实施细则》的通知

慈政发〔2025〕10号..... 9

### 县政府人事任免

关于卓云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慈政人〔2025〕7号..... 13



# 慈利县人民政府公报

2025年第4期

2026年1月15日出版

# 慈利县人民政府机关刊物

## 目 录

### 县政府大事记

2025年10月.....	14
2025年11月.....	15
2025年12月.....	16

主管：

慈利县人民政府

主办：

慈利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 编辑委员会

顾问：朱爱民 李 巍

代 劲 李雄林

杜修勇 李依芳

赵三辉 田 刚

吴金伟

主 任：朱泽欣

副主任：贾会忠

委 员：文会仲 李国锋

邓湘慈 易 敏

刘际猛 陈方磊

主 编：李 勇

副主编：孙仕瑞 刘新波

朱 婷

# 慈利县人民政府 关于划定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的通告

慈政通〔2025〕2号

为预防和减轻水土流失，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等有关规定，现将全县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通告如下：

一、禁止在二十五度以上陡坡地或者二十度以上风化花岗岩、紫色砂页岩、红砂岩、泥质页岩坡地开垦种植农作物。

二、全县划定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总面积51663.16公顷，各乡镇、街道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面积见附件。具体禁止开垦陡坡范围可到县水利局查询（地址：慈利县零阳镇北街009号；电话：0744-3222536）。

三、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内种植经济林的，应当科学选择树种，合理确定规模，采取水土保持措施，防止造成水土流失。

四、已在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内开垦种植

农作物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退耕，植树种草。耕地短缺、退耕确有困难的，应当修建梯田或者采取其他水土保持措施。

五、违反本通告规定，在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内开垦种植农作物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四十九条的规定予以处理。

六、本通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特此通告。

附件：慈利县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面积统计表

慈利县人民政府

2025年10月9日

附件

## 慈利县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面积统计表

序号	乡镇名称	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面积（公顷）
1	广福桥镇	2079.85
2	零阳街道	918.21
3	金慈街道	2821.52
4	岩泊渡镇	1490.21
5	溪口镇	2539.84
6	东岳观镇	1076.94
7	通津铺镇	683.47
8	象市镇	1862.75
9	江垭镇	6522.97
10	苗市镇	1289.11
11	高桥镇	3525.82
12	龙潭河镇	1760.07
13	二坊坪镇	290.24
14	三合镇	5678.12
15	洞溪乡	2313.02
16	杨柳铺乡	2168.87
17	三官寺土家族乡	894.00
18	许家坊土家族乡	550.31
19	金岩土家族乡	3476.32
20	甘堰土家族乡	2254.53
21	阳和土家族乡	501.57
22	零溪镇	2009.66
23	杉木桥镇	336.99
24	南山坪乡	2905.42
25	赵家岗土家族乡	1184.67
26	高峰土家族乡	528.68
27	合计	51663.16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条文：

第二十条 禁止在二十五度以上陡坡地开垦种植农作物。在二十五度以上陡坡地种植经济林的，应当科学选择树种，合理确定规模，采取水土保持措施，防止造成水土流失。

省、自治区、直辖市根据本行政区域的实际情况，可以规定小于二十五度的禁止开垦坡度。禁止开垦的陡坡地的范围由当地县级人民政府划定并公告。

第三十七条 已在禁止开垦的陡坡地上开垦种植农作物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退耕，植树种草；耕地短缺、退耕确有困难的，应当修建梯田或者采取其他水土保持措施。

在禁止开垦坡度以下的坡耕地上开垦种植农作物的，应当根据不同情况，采取修建梯田、坡面水系整治、蓄水保土耕作或者退耕等措施。

第四十九条 违反本法规定，在禁止开垦坡度以上陡坡地开垦种植农作物，或者在禁止开垦、开发的植物保护带内开垦、开发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采取退耕、恢复植被等补救措施；按照开垦或者开发面积，可以对个人处每平方米二元以下的罚款、对单位处每平方米十元以下的罚款。

## 《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条文：

禁止在二十五度以上的陡坡地或者二十度以上的风化花岗岩、紫色砂页岩、红砂岩、泥质页岩坡地开垦种植农作物；已经开垦种植农

作物的，应当按照县级人民政府的规定，退耕还林还草，或者修成梯田、梯土，并采取拦水、蓄水、排水等其他有效措施防止水土流失。

# 慈利县人民政府 关于试鸣防空警报信号的通告

慈政通〔2025〕3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规定，县人民政府决定试鸣防空警报信号，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 一、试鸣时间、范围

2025年11月1日上午9时30分至9时49分在县城区进行。

## 二、试鸣警报信号

防空警报信号执行国家统一规定，即：

预先警报：鸣36秒，停24秒，反复3遍为一个周期，时间3分钟；

空袭警报：鸣6秒，停6秒，反复15遍为一个周期，时间3分钟；

解除警报：连续长鸣3分钟。

预先、空袭、解除3种警报信号分别试鸣一次，每种警报信号之间间隔5分钟，共需19分钟。

三、防空警报信号试鸣属于正常防控设备检验，请广大市民积极配合，保持正常的工作、生产和生活秩序。

慈利县人民政府

2025年10月24日

# 慈利县人民政府 关于废止《慈利县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 建设运营管理暂行办法》的决定

慈政发〔2025〕8号

CLDR-2025-00004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直及驻慈各单位： 号)文件予以废止，自决定发布之日起生效。

因《湖南省电动汽车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与运营管理办法》(湘发改能源规〔2025〕289号)有关政策调整，现对《慈利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慈利县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运营管理办法〉的通知》(慈政发〔2025〕3

慈利县人民政府  
2025年10月13日

# 慈利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规范燃放烟花爆竹行为的通告

慈政发〔2025〕9号

CLDR-2025-00005

为进一步规范燃放烟花爆竹行为，消除火灾隐患，改善环境质量，保障公共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2026年元旦春节期间全省烟花爆竹管控工作方案》等法律法规，县人民政府决定在全县范围内规范燃放烟花爆竹行为。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 一、禁止燃放区域

禁止燃放区域（以下简称“禁放区”）面积107.61平方公里（详见附件）：包含国土实体地域内以及环境空气站点周边3公里范围内涉及的金慈街道（金台社区、太坪社区、北岗社区、龙坪社区、南洋村、永安社区、丰阳村、枫垭村）；零阳街道（鲤鱼桥社区、双安社区、白云社区、铜台社区、南街社区、东街社区、北街社区、西街社区、紫霞社区、白沙井社区、白公城社区、民和村、琵琶村、万福村、十板村、仁和村、龙峰村、零溪村、笔架山村）；县园艺场。

## 二、限制燃放区域

限制燃放区域（以下简称“限放区”）面积212.12平方公里（详见附件）。包含金慈街道（七相坪村、长潭河村、桑木溪村、垭门关村、宝莲村、饭甑山村、凤凰村、茶庵村、跑马岗村、

团溪村、柳林铺村、铁桥村）、零阳街道（石马村、青山村、白沙溪村、金花村、七枫村、两溪村、水汪村、营盘村）。

## 三、分类管理

（一）禁止燃放区域内，全年全时段全域禁止燃放烟花爆竹。

（二）限制燃放区域内，元旦、除夕、大年初一至初三、元宵禁止燃放。其余时段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规范燃放烟花爆竹。

（三）在限制燃放区域的下列地点禁止燃放烟花爆竹：

1. 文物保护单位；
2. 车站、码头等交通枢纽以及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内；
3. 易燃易爆物品生产、储存单位；
4. 输变电设施安全保护区内；
5. 医疗机构、幼儿园、中小学校、敬老院；
6. 山林、景区等重点防火区；
7. 茶叶种植基地周边。

（四）限制燃放区域燃放烟花爆竹应遵守生态环境保护的相关要求：

1. 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期间一律禁止燃放烟花爆竹。
2. 大气污染防治三级及以上应急响应期间应按照市、县人民政府通告要求禁止燃放烟花

爆竹。

#### 四、监督管理

（一）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发现有违反本规定禁止行为的，有权向县公安局举报(举报电话：110)。

（二）违反本通告规定，在禁放烟花爆竹的区域燃放烟花爆竹的，由公安机关依照《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的规定责令停止燃放并给予行政处罚；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依照《中

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的规定给予处罚。

#### 五、施行日期

通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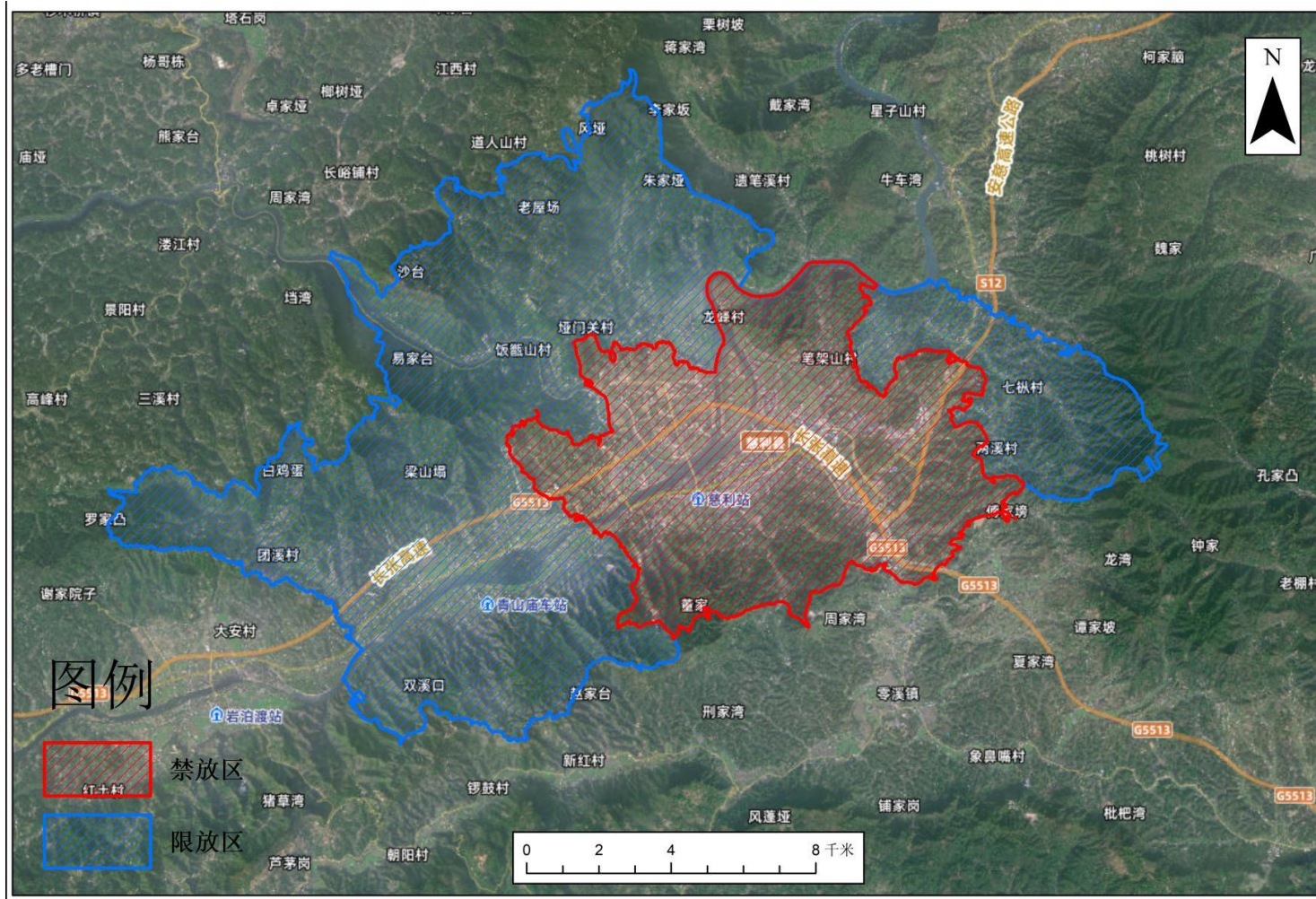
附件：慈利县烟花爆竹禁限放区域图

慈利县人民政府

2025年12月23日

附件

### 慈利县烟花爆竹禁限放区域图



# 慈利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慈利县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 实施细则》的通知

慈政发〔2025〕10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直及驻慈各

有关单位：

现将《慈利县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实施  
细则》印发给你们，请严格遵照执行。

慈利县人民政府

2025年12月23日

## 慈利县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实施细则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规范项目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湖南省实施〈土地管理法〉办法》《湖南省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管理办法（试行）》（湘自资发〔2025〕41号）等法律法规，结合本县实际，制定本细则。

第二条 本细则适用于慈利县行政辖区范围内，经省自然资源厅批准实施的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以下简称“全域项目”）。

第三条 项目定义。指以国土空间规划为引领，以乡镇（街道）为基本实施单元，整体推进农用地整理、建设用地整理、乡村生态保护修复、乡村风貌提升和历史文化保护、乡村产业建设导入为基础，着力解决耕地碎片化、空间布局无序化、资源利用低效化、生态质量退化等问题，实现优化生产、生活、生态空间格局，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的目标。

#### 第四条 基本原则

（一）坚持规划引领，统筹推进。坚持规划先行与国土空间规划、村庄规划、产业发展

等充分衔接，统筹农用地整理、建设用地整理、乡村生态保护修复和历史文化保护。

（二）坚持保护优先，严守红线。坚决守住耕地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控制线，确保新增耕地数量真实、质量提升、维护生态系统稳定性和生物多样性。

（三）坚持以人为本，尊重民意。充分尊重民众意愿，保障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切实维护人民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四）坚持政府主导，多方参与。县人民政府负总责，自然资源部门牵头，相关部门协同推进，实施主体组织实施，乡镇（街道）配合协调。

（五）坚持因地制宜，有序推进。结合乡镇（街道）区域资源禀赋、发展阶段和实际需求，科学确定整治目标、重点任务和实施措施，突出地方特色，优化土地利用结构，盘活存量建设用地，提高土地资源利用效益，实现经济、社会、生态效益的统一。

## 第五条 实施内容

(一) 农用地整理。包括高标准农田建设、耕地提质改造、宜耕后备资源开发、农田基础设施建设、耕地恢复及林耕置换等。

(二) 建设用地整理。包括农村宅基地整理、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历史遗留工矿废弃地整治、低效闲置建设用地盘活利用、优化村庄建设布局等。

(三) 乡村生态保护修复。包括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水环境治理、地质灾害治理、水土流失治理、污水管网及矿山生态修复等。

(四) 乡村风貌提升和历史文化保护。包括农村公路提质、供水安全保障、乡村自然和文化资源保护、农耕文化传承、历史文物保护、乡土文化发扬、历史建筑保护、传统村落保护和文化遗产保护等。

(五) 乡村产业建设导入。包括支持农业产业化项目、农业产业集聚园区，着重支持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利用乡村优势资源禀赋，促进闲置土地高效利用、增值赋能及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 第二章 实施流程

第六条 全域项目按照“省级统筹、市级监管、县乡实施”的工作原则，实行项目化管理，分为前期谋划、实施方案编审、项目实施、竣工验收和后期管护五个阶段。

第七条 全域项目实施期一般不超过五年，省级审查通过的实施方案按程序公示，并下达实施方案批复，原则上在批复下达后6个月内启动实施。

## 第三章 归口管理

第八条 立项审批。对产生固定资产投资、符合立项条件的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项目投资实施主体应按照《湖南省加快内外贸一体化创新发展工作措施》（湘政办发〔2024〕26

号）文件要求履行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审批立项程序。

## 第九条 子项目管理

(一) 子项目实行“行业归口、分类审批、并联推进”；子项目由相关部门归口管理，并根据各自职责监督指导做好相关实施工作。无法明确归口管理部门的，由县人民政府明确。

(二) 同一行业、同一区域、同一实施主体的子项目统一立项、统一招标、联合验收。

(三) 政府投资子项目必须执行《政府投资条例》，非政府投资项目参照《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进行管理。

## 第四章 项目实施

第十条 项目实施准备阶段。项目实施主体做好子项目规划设计技术单位确定、乡村意见征求、规划设计与审查、全过程审计单位确定、社会投资合作主体招商、施工总包单位确定、监理单位确定等工作内容。

(一) 由项目实施主体依法依规选取项目测量、规划设计、全过程咨询管理等第三方技术服务单位，签订技术服务合同。

(二) 项目实施主体在实施方案的基础上对子项目拟选址地块进行深入实地核查、勘察，并再次征求村镇相关意见，确保子项目选址符合实际需求。

(三) 在完成再次选址核查相关工作后，由测量单位开展前期测量工作，为后续的规划设计等环节提供准确的数据支撑。

(四) 实施主体将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子项目选址情况上报市级相关部门进行复核，确保选址符合规划和要求。

(五) 实施主体在完成市级选址复核后，整理相关材料进行选址报卷工作，报送审批。

(六) 由第三方技术单位进行设计方案编制（包括项目设计方案、预算等），报送子项目

主管部门组织开展设计评审，评审通过后，按方案启动项目实施工作。

（七）由实施主体依法依规确定全过程审计单位、监理单位和施工单位，并签订技术服务和施工合同。

（八）实施主体在项目投资、管理以及产业合作上有需求的，按国家相关政策鼓励和支持社会资本按照市场化原则参与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因地制宜确定社会资本参与的合作模式、回报比例、风险管控等管理措施，并将相关工作方案报送工作专班备案。

第十一条 项目实施阶段。投资主体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严格执行项目法人制、招标投标制、监理制、合同制、公告制等制度，有序推进项目建设，强化各环节管理，加强日常监督。

（一）施工单位进场后，按照设计要求和施工规范进行施工前的准备工作，包括搭建临时设施、调配施工设备和人员、进行技术交底等，同时建立健全施工管理制度和质量管理体系，确保施工顺利进行。

（二）施工单位严格按照工程设计方案和技术规范开展施工建设，加强施工现场管理，合理组织施工流程，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三）监理单位对施工过程进行全程监督，及时发现问题并督促整改，做好隐蔽工程验收、工程计量等工作，定期向实施主体报送监理报告。

（四）施工单位制定详细的项目进度计划，明确各阶段的关键节点和任务目标，定期对项目进度进行检查和评估，及时掌握项目进展情况，针对进度滞后的环节，分析原因并采取有效的措施，确保项目按计划推进。

（五）施工单位建立质量管理责任制，加强对原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的质量检验，严格把控施工过程中的质量关键点，开展质量自检、

互检和专检工作，确保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同时，由子项目主管部门定期组织质量检查和专项督查，对发现的质量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对存在严重质量问题的单位严肃追究责任。

（六）项目变更。经批准的实施方案原则上不得变更，确需变更的须履行变更审批程序，遵循“整治方向不偏移，整体目标不降低、底线思维不突破”要求，变更调整分为重大变更、较重大变更和一般变更。项目变更按照湖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湖南省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执行。

第十二条 项目验收阶段。分为子项目验收和整体验收两个环节。子项目由各行业主管部门组织验收。整体验收包括县级整体初验、市级整体验收和省级评估。

（一）子项目完成后，施工单位要按照相关要求工程验收自检自评，整理完善工程竣工资料，包括施工图纸、变更记录、质量检验报告、隐蔽工程验收记录等。子项目竣工后，按照“谁立项、谁验收”的原则，由实施主体向县级归口管理部门申请竣工验收，验收通过的由归口管理部门出具竣工验收意见，各相关职能部门出具项目验收意见，补充耕地指标、增减挂钩等相关指标依据规定报相关主管部门确认。

（二）整体验收分为县级整体初验和市级整体验收两个环节。

县级整体初验：实施方案确定的各类子项目均已通过竣工验收，涉及地类变化的地块已经完成地类变更调查并更新全国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数据，通过规划核实和土地核验，且不存在负面清单情形的，由县级人民政府授权县级自然资源部门牵头组织整体初验，通过的由县级人民政府向市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提

出市级整体验收申请。

市级整体验收：市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会同相关部门组织专家开展整体验收，验收通过的由市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报市级人民政府同意后，出具整体验收意见。出现以下情况的，整体验收不得通过：

1. 存在国家自然资源部规定的负面清单情形的；

2. 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生态保护红线局部优化调整的实施结果不符合政策、法规、规章等要求的；

3. 整治区域内因整治活动导致建设用地总面积增加，耕地面积减少、耕地质量降低、耕地布局劣化的；

4. 权属调整前涉及的权利未办理注销登记或变更登记，权属调整后未办理土地、房屋、土地承包经营权（含林权）等不动产登记，以及未编制土地整治权属调整报告的。

整体验收不通过的，应当限期整改，整改合格后重新开展整体验收。

### 第十三条 后期管护与运营阶段

（一）明确管护责任。项目竣工后，按照“谁使用、谁受益、谁管护”的原则，由县级相关主管部门单位落实后期管护责任，明确项目管护责任主体和资金来源，签订管护协议，确保项目的长期稳定运行和效益发挥。对于公共基础设施类项目，一般由当地政府或相关部门负责管护；对于经营性项目，由项目运营单位或受益主体负责管护。支持将后期管护经费纳入子项目预算管理，对后期管护费用给予适当补助。子项目后期管护期限一般不得少于5年；所属主管部门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项目移交。在完成竣工验收和管护

责任明确后，项目实施主体完成项目移交工作，将项目的资产、资料、管理权限等移交给相应的管护单位或主管单位，并办理移交手续，做好移交记录，确保项目移交工作的顺利进行和无缝衔接。对全域项目中发展起来的产业配套设施，如温室大棚、养殖圈舍、旅游设施等，要督促产权单位或经营主体做好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设施完好无损，能够正常发挥效益。

## 第五章 监督管理

第十四条 项目实施主体建立健全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工程质量安全风险防控机制和生态环境风险防控机制，制定应急预案，及时化解矛盾，防范各类风险。

第十五条 项目实施主体应建立健全项目档案管理制度，对项目从立项、设计、施工、监理、验收、审计到后期管护全过程的文件、图纸、影像、合同、财务凭证等资料进行系统收集整理和归档保管，并报送相关资料留存专班备查，确保档案完整、准确、规范、安全。

第十六条 项目实施主体应建立健全公示制度，在项目区设立公示牌，及时公开项目规划、实施方案、补偿标准、工程进展、资金使用、验收结果等信息，接受群众监督。

第十七条 定期听取项目进展汇报，研究解决重大问题。组织相关部门，对项目实施进度、质量、资金、安全、环保、廉政等方面进行常态化监督检查和指导。

第十八条 鼓励新闻媒体、广大村民、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全过程进行舆论监督和社会监督。

第十九条 本实施细则自印发之日起生效。

# 慈利县人民政府 关于卓云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慈政人〔2025〕7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直各单位：  
肖克华、于宁同志任金慈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县人民政府决定：  
任；  
免去卓云同志的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免去李思璇同志的金慈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职务；  
职务。  
宋双来同志任县教师进修学校副校长（试  
试用任职的同志，任职试用期自发文之日  
用期一年）；  
起计算。  
陈军同志任县库区移民事务中心主任；  
苏林强同志任县大数据中心副主任（试  
用期一年）；  
慈利县人民政府  
王经文同志任零阳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2025年10月31日

# 慈利县人民政府大事记

## 2025年10月

10月10日，慈利三中迎来一堂特殊的思政课。县长朱爱民以《志存高远 自信自强 砥砺前行——争做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时代新人》为题，为该校180多名师生代表进行了一场内容丰富、思想深刻的专题授课。

10月11日，县长朱爱民来到三合镇，调度乡村振兴、农业机械化、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整顿等重点工作。

10月16日，中冶建工集团、澧水流域水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项目管理公司、中铁十二局集团来慈考察洽谈。县领导朱爱民、李勇、覃业成、赵三辉参加。

10月17日，慈利县国防动员委员会2025年全体会议召开，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新时代国防动员工作的决策部署，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强军思想及全省国防动员委员会全体会议精神，认真总结全县国防动员工作，研究部署下阶段重点任务。县委副书记、县长、县国防动员委员会主任朱爱民主持会议，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李巍，县委常委、县人武部上校部长李永超参加会议。

10月21日，县长朱爱民主持召开慈利县新能源项目建设调度会。县委常委、副县长代劲参加会议。

10月23日，县长朱爱民主持召开慈利县

2025年第四季度固定资产投资工作推进会议。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李巍参加会议。

10月24日，慈利县2026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征缴工作推进会会议召开。县领导朱爱民、李巍、李依芳参加会议。

10月28日，湖南坤乾实业有限公司来慈考察洽谈会召开。县领导朱爱民、代劲、李依芳，湖南坤乾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邓文艺参加会议。

10月30日，县长朱爱民主持召开慈利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第74次常务会议。县领导李巍、代劲、李雄林、杜修勇、李依芳、赵三辉、田刚、吴金伟参加会议。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朱澧，县政协、县人武部、县委办相关负责人列席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上的重要讲话和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8月27日党外人士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会议听取了慈利县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编制工作情况汇报、慈利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情况汇报。

10月31日，县长朱爱民带队调研文明城市建设工作。县委常委、县委宣传部部长张娟，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朱澧参加调研。

# 2025年11月

11月3日，县长朱爱民主持召开慈利县林长制工作领导小组2025年第二次全会（扩大）暨全县林长制专题培训会议。县委常委、县委统战部部长谭本伦，副县长赵三辉参加。

同日，县长朱爱民带队到岩泊渡镇调研乡村振兴工作。

11月5日，县长朱爱民带队到三合镇调研乡村振兴工作。

11月12日，县长朱爱民先后来到二坊坪镇、慈利双龙燃气公司景龙桥液化气站、零溪镇金昌白灰岩石矿业公司、华盛里·中央金街调研督导安全防范工作。

11月17日，县委书记侯铁夫主持召开第三届张家界旅游发展大会慈利县执委会第6次会议。县领导朱爱民、李勇、覃业成、李巍、徐薇、谭本伦、邹辉、张娟、朱澧、杜修勇、李依芳、田刚、吴金伟、徐斌参加。

同日，县委书记侯铁夫主持召开慈利县重点工作调度会。县领导朱爱民、李巍、邹辉、李雄林、杜修勇、赵三辉参加。

11月18日，县长朱爱民带队先后来到张家界市新瑞生物饲料有限公司、张家界新瑞星饲料有限公司、湖南亿胜新材料有限公司、慈利县慈姑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调研企业工业产值及重点项目建设情况。

11月19日，慈利县以“全民消防，生命至

上——安全用火用电”为主题的消防宣传月活动

在钵武学校启动。县委书记侯铁夫，县委副书记、县长朱爱民，副县长田刚出席启动仪式。

同日，县长朱爱民主持召开慈利县水上板龙灯运营研讨会议。县领导覃业成、张娟、杜修勇、赵三辉、吴金伟参加会议。

11月20日，县长朱爱民主持召开慈利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第75次常务会议。县领导李巍、代劲、杜修勇、李依芳、赵三辉、田刚、吴金伟参加会议。县委常委、县委统战部部长谭本伦，县委常委、县委宣传部部长张娟，县人大会常委会副主任向强亚，政协副主席李晓阳，县人武部，县委办相关负责人列席会议。会议传达学习贯彻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广东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听取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工作汇报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会议听取了慈利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情况汇报。会议传达学习贯彻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重要批示精神并研究部署统计相关工作。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11月25日，县委书记侯铁夫主持召开全县重点信访工作调度会。县领导朱爱民、代劲、向强亚、李雄林、田刚、李晓阳、徐斌参加会议。

# 2025年12月

12月11日，慈利县2025年第5期渔浦大讲堂举行。县长朱爱民主持，县领导李勇、覃业成、李巍、刘政忠、徐薇、代劲、张娟参加学习。

同日，慈利县召开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市委宣讲团报告会，市委宣讲团成员、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刘明成作宣讲报告。县长朱爱民主持宣讲报告会，县领导李勇、覃业成、李巍、刘政忠、徐薇、代劲、张娟出席报告会。

同日，县长朱爱民主持召开慈利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第77次常务会议。县领导李巍、代劲、李雄林、李依芳、赵三辉、田刚参加会议。县人大、县政协、县人武部、县委办相关负责人列席会议。会议传达学习贯彻了12月8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外人士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会议审议了《慈利县农村村民自建桥梁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方案》《慈利县畜禽养殖禁养区、限养区和适养区划定方案》《慈利县规范燃放烟花爆竹工作实施方案》。会议听取了慈利县治理欠薪工作、慈利县城市更新工作、《关于加强全县财政基础管理“强基固本”工作的通知》的起草情况汇报。会议研究了其他事项。

12月13日，县长朱爱民主持召开慈利县2025年12月财税收入调度暨相关工作部署会议。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李巍参加。

12月15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慈利县

第十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在芙蓉大酒店举行预备会议。下午四点，县领导侯铁夫、朱爱民、李勇、覃业成、刘政忠、谭本伦看望了出席会议的全体政协委员。

12月16日，县领导侯铁夫、朱爱民、张小庆、李勇、覃业成、刘政忠、徐薇在县人民剧院集中看望出席慈利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的人大代表。

同日，出席政协慈利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的政协委员们齐聚一堂，分六个小组，围绕政府工作报告、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等重要文件展开热烈讨论。县领导侯铁夫、朱爱民、张小庆、覃业成、刘政忠、代劲、谭本伦、张娟深入各分组讨论现场，认真倾听委员的真知灼见。

12月17日，慈利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在县人民剧院隆重开幕。县领导侯铁夫、朱爱民、李勇、覃业成、刘政忠、徐薇、朱澧、周毅、向强亚、高德保、许志华出席，县长朱爱民代表慈利县人民政府向大会作《政府工作报告》，回顾了“十四五”时期及2025年工作，提出了“十五五”时期主要目标和任务，部署安排2026年工作。

同日，出席慈利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的代表分团审议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县长朱爱民参加第二、五代表团分团讨论

同日，2025年市应安委第四次全体（扩大）会议暨岁末年初安全防范重点工作部署会议召

开。县领导朱爱民、李巍、代劲、李雄林、杜修勇、李依芳、赵三辉、田刚、吴金伟在慈利分会场收听收看。

12月18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慈利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圆满完成各项议程后胜利闭幕。县领导侯铁夫、朱爱民、张小庆、李勇、覃业成、谭本伦、李晓阳、朱良文、卓琼、徐斌、吴朝霞出席。

同日，出席慈利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的代表分团讨论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县长朱爱民参加第四代表团讨论。

12月19日，慈利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圆满完成大会各项议程后胜利闭幕。县领导侯铁夫、朱爱民、张小庆、李勇、覃业成、刘政忠、徐薇、朱澧、周毅、向强亚、高德保、许志华出席。

12月23日，县长朱爱民应邀参加广东省湖南张家界商会年会系列活动。

12月29日，慈利县2026年元旦春节期间烟花爆竹管控工作会议召开。县领导朱爱民、李雄林、杜修勇、吴金伟参加。

12月30日，慈利县人民政府与县总工会联席会议召开。县领导朱爱民、李巍、代劲参加会议。

同日，慈利县应安委第三次全体（扩大）会议暨岁末年初安全防范重点工作部署会议召开。县领导朱爱民、李巍、代劲、李雄林、杜

修勇、李依芳、赵三辉、田刚、吴金伟参加会议。

同日，县长朱爱民主持召开慈利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第78次常务会议。县领导李巍、代劲、李雄林、杜修勇、李依芳、赵三辉、田刚、吴金伟参加会议。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高德保，县政协、县人武部、县委办相关负责人列席会议。会议传达学习贯彻了12月25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主持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民主生活会上发表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中央企业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会议传达学习了张家界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和政协张家界市第八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精神。会议审议了《慈利县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住宅类房屋专项整治第二步试点工作方案》《慈利县农村地区犬只管控实施方案》《慈利县国有建设用地及城镇开发边界内集体建设用地居民自建房存量违法建设分类处理工作方案（试行）》。会议听取了慈利县“智慧减灾”气象高质量发展试点工作、慈利县逐步推进免费学前教育工作、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工作、慈利县与石门县合作推进沙湾矿区玻璃用石英砂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综合管理工作情况汇报。会议研究了其他事项。